2018年江阴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

笔试考试大纲

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的通知》（苏办发〔2011〕46号）精神以及国家关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应具备的综合素质和能力的有关要求，为进一步推进我市事业单位统一公开招聘人员考试的科学化、规范化和制度化，结合我市事业单位实际，制定本考试大纲。

　　一、考试性质和测试目标

　　事业单位统一公开招聘考试由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综合管理部门组织，按照确定的招聘计划，针对各类事业单位的空缺岗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考。凡符合报考资格条件的人员均可参加。

　　通过测试应试人员从事事业单位工作应当具备的基本能力和素质，达到对报考群体初步筛选的目的。

　　二、考试科目和测试方式

　（一）考试科目

　《综合能力素质》（A类岗位）

　《专业知识》（B类、C类岗位）

　　（二）测试方式

　　均为闭卷笔试。

　　三、考试范围和测试内容

（一）考试范围

A类岗位为行政职业能力测试和材料作文；

B类、C类岗位为相关专业知识和专业能力。

（二）B类、C类岗位测试内容

　　主要测试应试人员掌握本专业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实际应用能力。

　　①岗位代码01、02党校教师岗位：笔试内容为根据命题要求进行写作。

　　②岗位代码25食品检测检验员岗位：笔试内容为《食品安全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法律法规知识以及与食品检测相关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

　　四、考试题型和测试时限

　　（一）考试题型：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简答题、论述题、综合分析题、案例分析题、实务题、材料处理题、写作题、听力、阅读理解等。

　　根据试卷结构的要求选取上述若干个不等题型。

（二）测试时限：以笔试准考证上规定时间为准。卷面满分为100分。

　　五、作答要求

应试人员务必携带0.5MM的黑色签字笔或钢笔、2B铅笔和橡皮，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在试卷和答题卡指定位置填写自己的姓名、准考证号码等信息；准考证号数字下面对应的信息点，用2B铅笔涂黑。

　　客观题作答要求：应试人员用2B铅笔在答题卡指定位置作答；在试卷上作答或在答题卡上非指定位置作答的信息一律无效。

 主观题作答要求：应试人员必须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在答题卡指定位置作答，用圆珠笔、铅笔作答或在非指定位置

作答一律无效。

　　六、答题卡填涂方法说明

　　由于客观题是通过光电阅读机和计算机来阅卷评分的，请按以下要求认真填写：

　　（一）首先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分别在“姓名”、“准考证号”栏填写你的姓名和准考证号，并在准考证号一栏下面的十二个方框中，填上你准考证号的十二位数字，然后，对应准考证号的每位数，将准考证号用2B铅笔在相应的括号内涂黑。

　　（二）答题时，用2B铅笔在对应题号所选项的信息点内涂黑，但不要涂到框外。

　　（三）不能用黑色签字笔、钢笔填涂选项。

　　（四）修改时不得使用涂改液，要用橡皮彻底擦干净，必须保持卷面整洁，不得做任何其他记号。

　　（五）不得折叠答题卡。

　　七、补充说明

　　（一）本考试大纲是2018年江阴市事业单位统一公开招聘人员笔试考试的基本依据。测试内容可在10%以内超出大纲。

　　（二）本次考试不指定教材。

 江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年5月10日